

厦门市市本级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根据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经厦门市财政局汇总，厦门市市本级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7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15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为保障我市 2026 年度外事及招商任务需要，同时也为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19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83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21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2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同时，为贯彻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对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2026 年市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全部预留在市财政。年度执行中，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的部门（单位），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经市外事办审批后，市财政局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